

臺中市眷村文物館設置計畫可行性評估暨先期規劃成果報告摘要

壹、評選方案分析：

一、經評估最適方案依序為：

1. 原大鵬三村內之兒 94 用地。
2. 莒光五村。
3. 貿易九村。

二、建議採原大鵬三村內之兒 94 用地為臺中市眷村文物館最適方案。

三、貿易九村就都市空間區位條件及代表性而言，未來可藉由水湳發展區的開發，改變其目前區位條件及周邊發展強度，可作為未來眷村文物館之替選位址。莒光五村由於缺乏良好區位條件，且周邊多屬已開發之住宅社區，建議未來可配合周邊公共設施作整體規劃考量，以凝聚該地區既有眷村文化之在地意義。

貳、最適方案建築配置計畫：

一、全區配置構想：含產業產銷館、行政管理中心、文物展示館、戶外活動廣場、公共藝術展示區、時空迴廊。

二、提出建築設計準則。

三、提出開放空間與景觀設計。

四、提出臺中市眷村文物館設置執行計畫，含土地取得、建物取得、經營管理及後續推展建議。